

南昌大学立法研究中心简介

南昌大学立法研究中心（江西地方立法研究中心）（简称中心）是2005年江西省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与南昌大学联合成立的专门研究机构。中心在省人大法工委和南昌大学的领导下开展工作，设于南昌大学内。江西地方立法研究中心为南昌大学独立设置的研究机构，与南昌大学立法研究中心合署办公。中心下设行政立法、经济立法、刑事立法、程序立法四个研究所，分别以行政立法、经济立法、刑事立法程序立法为主攻方向。近两年，新设民营经济促进地方立法研究所、低空经济地方立法研究所、人工智能地方立法研究所，以适应地方立法形势发展的需要。中心的宗旨是以专兼职研究人员的理论知识为地方立法尤其是江西的地方立法工作提供立法理论支持和立法技术帮助，提高立法质量，加强立法研究。

2006年7月26日，经省教育厅审定，南昌大学立法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正式确立为第二批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并在省教育厅组织的历次评估中获优秀单位。

南昌大学立法研究中心本着“服务地方、服务立法”的宗旨，致力于我国立法特别是地方立法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和探索，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先后接受江西省人大常委会、江西省知识产权局等单位的委托，起草了《江西省专利促进条例草案》《江西省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江西省学校学生人身伤害事故预防与处理条例（草案）》《南昌市

汉代海昏侯国遗址保护条例（草案）》《江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其说明专家建议稿 20 余项。今年同时参与《江西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草案）》《江西省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草案）》起草，为江西的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